

## 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2月25日
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长

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聂宏伟

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符合公司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聂宏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用股权质押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

### 1、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聂宏伟先生拟以其所持的1000万股股权质押给云南农垦普洱云象橡胶有限公司，为云南农垦普洱云象橡胶有限公司预付给公司800万预付款进行担保，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关联担保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聂宏伟、聂建辉回避表决。



#### 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定于2018年1月1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云南司珈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12月27日